##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自愿承诺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公司将采取措施切实"提质增效重回报",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主要措施包括:

#### 一、不减持公司股份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朱振友先生出具《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承诺自 2024 年 5 月 20 日起 6 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大宗交易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的股份,且在上述承诺期内该部分股份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前述不减持承诺。

朱振友先生曾于 2023 年 5 月出具《关于未来 12 个月内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函》,承诺自 2023 年 5 月 20 日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不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的股份;承诺期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截至本公告日,朱振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朱振友	21,626,643	18.3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二、聚焦主营业务,强化核心竞争力

公司紧跟"双碳"政策指引,充分利用公司在原有业务智能制造领域的相关技

术和经验优势,积极发掘公司第二增长曲线,推动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实现"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和"储能制造及全生命周期运营管理"双产业布局,并正积极推进业务出海计划开拓增量市场。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披露了《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435.59 万元至 8,979.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 102.11%到 181.98%。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868.36 万元至 6,792.38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 143.16%到 239.26%。

未来,公司将继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拓展市场,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力争用良好的业绩成长回报广大投资者。

#### 三、强化落实股东回报计划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分红政策保持连续、稳定,制定并披露了《未来三年(2022-2024)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最近三年,公司每年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均高于 30%。其中 2020 年度,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金额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1.78%; 2021 年度,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金额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2.34%; 2022 年度,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金额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2.69%,同时 2022 年度公司回购公司股份 3,216.48 万元,合并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2022 年度公司合计分红金额占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33.71%。

未来,公司将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继续坚持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 现金分红,并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目标,充分考虑到公司利用现金分红 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和自有资金,能够保证未来经营的进一步稳健增长,给股东 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 四、强化与投资者沟通

公司将持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设立投资者邮箱和投资者电话专线,与投资者保持充分沟通。同时,公司通过上交所"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接待投

资者现场调研、电话交流以及反路演等各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未来公司将持续强化投资者沟通,树立市场信心。

### 五、后续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的相关举措,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 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将"以投资者为本"落到实处,切实 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